

许昌市交通运输局文件

许交办〔2022〕42号

许昌市交通运输局 2022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机关各科室，局属各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中央国务院关于“放管服”改革部署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行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要求，切实加强交通运输市场主体事中事后监管，营造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环境，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计划。

一、凝聚共识，落实指标

按照《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在市场监管领域全面推行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的实施意见》（豫政〔2019〕22号）精神，以《许昌市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（第一版）》为依据，结合实际，统筹兼顾，2022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市场主体总比例不低于10%。对客运、货运、危险品运输等实行全覆盖或重点监管的特殊领域、特

殊行业抽查比例不设上限，各单位要根据其行业监管的特殊规定完成监管任务，因时、因势、因地强化重点行业监管，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确保社会长治久安。要周密组织实施，确保检查实效；要细化目标，把握进度，强化措施，确保 2022 年度抽查目标任务的全面完成。

二、加强领导，有序开展

要充分认识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是国务院部署的重大改革任务，切实加强领导，强化内外统筹协调，努力实现综合监管，增强监管合力。为确保工作科学有序推进，各单位要成立相应组织机构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制定相应的抽查工作实施方案和抽查工作指引，切实做好随机抽取检查对象、随机选派执法检查人员和合理匹配，完成检查结果录入，及时依法向社会公开抽查结果（其中对市场主体的检查结果应当自检查结束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录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（河南）并向社会公示）等一系列检查前、检查中、检查后的各项工作；局法规科将加强对基层的业务指导，推动各项抽查计划高质量完成。

三、抽查内容

结合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，根据法律、法规、规章等规定和工作实际，2022 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覆盖道路运输、巡游出租汽车、机动车驾驶员培训、水上运输安全等五大类抽查领域，十条随机抽查事项。

四、强化培训，注重宣传

要加强对基层和一线执法检查人员的培训，增强执法人员的法制观念、业务素养，提升监管执法能力。同时要加强舆论宣传，通过多种形式的宣传进一步展示交通运输部门良

好形象，引导市场主体诚信自律，营造社会公众监督的良好氛围。

五、强化考核，落实责任

要增强责任意识，精心统筹谋划，抓好工作落实；局法规科要积极履行牵头职责，主动加强沟通协调，形成抽查合力，推动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常态化制度化；对工作中发现对落实任务推诿扯皮、贻误工作、不作为、乱作为的行为，将视情节轻重严格依法依规追究责任。局法规科将加强对各单位开展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指导、督促和检查。可通过督查检查、网络监测、复查复核等方式进行考核。

各单位要认真贯彻省、市的工作部署要求，积极探索创新部门联合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，大胆探索、认真实践，力争在推进部门抽查和联合抽查，提升综合监管效能方面有所创新和突破。要注重总结提炼，充分挖掘好做法、新经验，不断争先创优，取得优异成绩。

附件：1.2022 年度许昌市交通运输局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

2.2022 年度许昌市交通运输局联合抽查计划

2022 年 4 月 26 日

